六安市城区黑臭水体整治工程竣工阶段性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11月19日, 六安三峡水务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六安市城区黑臭水体整治工程竣工阶段性环境保护验收,参加会议的有邀请的3名专家及六安市城市管理局、安徽泓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六安市三峡一期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与会人员踏勘了项目现场, 审阅了相关资料, 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汇报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经认真讨论, 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六安市城区黑臭水体整治工程位于六安市城区,工程实际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整治河道总长度约11972米;工程主要包括控源截污工程(共铺设管道总长为9531米);内源整治工程(河道清淤工程总长度约为11972m,总清淤量约为3.89万m³);生态修复工程(修建生态护坡123162m²、种植沉水植物119000m、挺水植20300m²、浮水植物2000m²,生态浮床6座);水动力循环工程(设置太阳能曝气机99台,建立景观蓄水翻板坝14个)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六安市排水有限公司于2016年4月委托安徽伊尔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编制完成《六安市城区黑臭水体整治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年4月16日,取得原六安市生态保护局下达的《关于六安市城区黑臭水体整治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六环评(2016)32号)。该项目为PPP项目,前期建设单位为六安市排水有限公司,目前建设单位为六安三峡水务有限公司。六安市城区黑臭水体整治工程包含九个子项目:九墩塘公园水体整治工程,蒋家沟水系(齐云大沟、振华明渠、义乌排水)水体整治工程、小高堰(皖西大道~大桥贩、东站排水)水体整治工程、南大沟(二中操场~滂河)水体整治工程、西门大沟(皖西西路与解放路交口~滂河)水体整治工程、便门大沟(棚场街~滂河)水体整治工程、北门大沟(解放中路~源河)水体整治工程、安丰明渠(皖西大道~滂东干渠)水体整治工程、均河水系(梅花村陈大郢~平桥滂河)水体整治工程。

截止2022年11月已完工四条水系,为: 蒋家沟水系(齐云大沟、振华明渠、 义乌排水)水体整治工程、小高堰(皖西大道~大桥贩、东站排水)水体整治工 程、安丰明渠(皖西大道~滂东干渠)水体整治工程、均河水系(梅花村陈大郢 ~平桥滂河)。

二、工程变动情况

小高堰水洗新增调蓄池一座,明渠段增加233米; 蒋家沟及均河各增加两座 调蓄池。工程的建设地点、规模及性质等未发生变化,上述工程规模及内容变 化对环境影响与环评阶段相比无显著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本工程较好的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内容,基本落实了本工程环评报告及批复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制定了相应的环境管理制度,通过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工作,采取了有效措施降低施工期对环境产生的影响,项目施工至验收阶段,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四、环境影响调查结论

(1)施工期生态影响调查结论

本工程不新增永久性占地,旨在完善区域排水设施。工程施工过程可能会临时破坏部分地表植被,产生的弃土可能会造成水士流失,弃土的临时堆放以及市区内开挖对城市景观生态造成一定的影响。工程施工期间尽量缩短施工时间,施工竣工后清理驻地,及时将临时占地恢复原状。施工机减活动严格选择行驶路线,行驶路线的选择要在讲究效率的基础上,力求威少对植被的破坏。经调查核实,环评报告表提出的生态保护措施在实际工程中得到了较好的落实。经现场调查,工程临时占地已按照要求进行了恢复。施工期采取的生态保护措施有效可行,工程建设对所在地生态环境的影响可接受。项目施工场地未出现重大水土流失和弃渣土方随意倾倒等现象,无生态环境遗留问题。

- (2)施工期污染影响调查结论
- 1、大气环境影响调查

项目施工期的各类污染物 (废水、噪声、固废、少量扬尘)影响均严格控制,对站地周围环境空气及声环境影响不大,且时间较短,施工期结束前已全部妥善处置。

2、地表水环境影响调查

3、固体废物环境影响调查

清淤工程中产生的淤泥经过挤压,送污泥干化场干化处理后,达到垃圾垃圾填埋场入场条件后送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或农用。在验收调查期间,对周围居民进行了走访和询问。调查结果表明,项目所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以妥善处理和综合利用。项目建设产生的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没有造成二次污染,且无扰民纠纷和投诉现象发生。

4、声环境影响调查

在验收调查期间,对周围居民进行了走访和询问。调查结果表明,工程施工区附近设置了围挡,并合理安了施工时间,在施工期中未发生施工噪声扰民投诉事件。

(3)运营期影响调查结论

本项目为黑臭水体整治工程,建设内容为控源截污、内源治理、生态修复、水动力循环工程。项目建成后,将使本次评价的四水系由重度黑臭、轻度黑臭转为不黑臭,重塑水生态系统,改变评价水体的水环境质量,不会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五、验收结论

六安市城区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在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 严格按照环评报告和环评批复的要求落实了生态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没 有发生环境污染事件,无生态环境遗留问题。本项目建设总体上符合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1、加强企业环境管理。

- 2、加强日常环境管理。
- 3、依据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
- 4号)完善网上公示及填报等工作。

验收组长: